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5 年 9 月 18 日在公司 11 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5 年 9 月 13 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监事。会议由董事长李祖伟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6 人，实到董事 6 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后逐项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人选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同意王世安先生为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王世安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9 月 19 日

附件：王世安先生简历

王世安先生（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世安先生：1963年7月出生，在职研究生，会计师。1984年8月参加工作，现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职工董事、财务总监、党委委员。

1984年8月至1998年6月历任重庆市农机水电局计划财务处干部、办事员、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其间：1996年10月至1998年10月下派重庆市农机总公司挂职任财务科副科长）；1998年6月至2000年10月任重庆市农机局企业指导处副处长；2000年10月至2003年12月历任重庆市农机局产业发展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处长；2003年12月至2008年2月历任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产权管理处(企业监管二处)调研员、副处长（正处级）；2008年2月至2010年7月任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考核分配处(企业监管四处)副处长（正处级）；2010年7月至2012年8月任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监事工作办公室（审计工作办公室）审计处处长；2012年8月至2014年12月任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处（人事处、培训处）处长；2009年7月至2011年9月任重庆农畜产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12月至2011年9月任重庆对外经贸（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8月至2012年12月任重庆商社（集团）有限公司外部监事，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公司监事；2011年9月至2012年12月任重庆兴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12月至2015年4月任重庆市水务资

产经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党委委员；2015年4月起，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职工董事、财务总监、党委委员。